



"Tse Clara"

2006/11/12 PM 09:46

To hungtochan@emb.gov.hk, nsyeung@legco.gov.hk,
tongtang@emb.gov.hk

cc

bcc

Subject 對施政報告幼兒資助的意見

各位官員:

你們好！我是一位幼兒家長，早前得知政府為幼兒教育提供資助，本人十分高興，相信閣下亦明白，現時香港要養育一位幼兒成長，是十分昂貴，雖然曾特首，不斷鼓勵大家生育，然而要好好培養一名幼兒成長，家長需要預備的金錢實在不輕，所以當得悉政府推行〈學-制〉，實在令一群父母十分高興，可是，我又驚覺學-制原來並不包括2－3歲幼兒，實在令我非常失望，學前教育一向是包括2－6歲，為何資助時又會將2－3歲幼兒摒之門外呢？同時，現時不少父母是雙職父母，他們除照顧孩子外，亦需要投入工作，因此將孩子安排在幼兒園實在是較為理想的安排，可是學-制否決了2－3歲幼兒受教育的權利，實在令大家感到萬分心痛。

除此之外，全日制及半日制的教師資助出現不公平處理，無形中是打擊全日制老師的工作士氣，為何我們的政府會作出如何令人沮喪的決定？

因此，本人懇請你們能夠將學-制的受惠年齡擴展至2－6歲；另外，提升全日制教師的資助額至每名學童HK\$6000。謝謝！

幼兒家長－杜太

[Learn English via Shopping Game, FREE!](#)